**广东省广裕集团东莞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办公设备购置项目投标邀请**

广东建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广裕集团东莞兴龙实业有限公司（采购人）的委托，对“广东省广裕集团东莞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办公设备购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DJH-A020101-20210623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广裕集团东莞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61.88万元

四、采购数量：1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数量 | 最高限价 |
| 1 | 计算机设备购置项目 | 1批 | 61.88万元 |

1、投标人应以子包单位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子包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合同履行期限：必须在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并投入运行，运行后组织验收。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书”。

2、项目属性：货物类

3、采购品目：计算机

4、需落实的采购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提供以下资料：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的执照（或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最新股东信息（若有）。分公司投标的，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提供体现财务状况的证明文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提供2021年任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1.4 提供2021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含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7 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2、不同的供应商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资格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4、本项目各包组不允许联合投标。

备注：获取采购文件时，投标人须携带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 1）有效的执照（或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分公司投标的，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投标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及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若投标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1年7月14日起至2021年7月20日期间（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不少于5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建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金谷科汇二街13号A3栋903房）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疫情期间供应商可按资格要求将报名资料扫描发送致290216125@qq.com。经确认成功报名单位可在线上领取招标文件等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报名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的投标。

八、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8月5日9时30分。(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采购代理机构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汇金谷科汇二街13号A3栋903房会议室。

十、开标时间：2021 年8月 5日9时30分。

十一、开标评标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汇金谷科汇二街13号A3栋903房会议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0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 购 人：广东省广裕集团东莞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石龙镇新洲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0769-86333931

（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建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金谷科汇二街13号A3栋903房。

联 系 人：农工 罗工

电 话：020－85675978 传 真：020－86541208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农工 联系电话：020－85675978 13710767553

广东建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3日